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湘交函〔2018〕288号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在全省普通国省道和水运项目开展 从业人员履约平台监管的通知

各市州交通运输局，厅直各有关单位：

为建立在建项目从业人员履约监管的长效机制，根据《湖南省交通建设项目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管理办法》，厅决定在全省普通国省道和水运项目开展从业人员履约平台监管。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按照“应管尽管、应录尽录”的原则，在全省普通国省道和水运在建项目全面开展从业人员履约平台监管，确保实现全省人员履约平台监管全覆盖。

（一）从业单位。全省在建普通国省道水运工程建设项目从业单位，包括施工单位、监理机构及工地试验室。

（二）从业人员。施工单位专职安全员、专业工程师及以上合同人员；监理机构专业监理工程师及以上合同人员；工地试验室检测员及以上合同人员（详见附件1）。

(三) 考勤时间要求。自受监之日起至项目交工验收或得到业主单位确认的完工之日止。2018年6月30日前交工的普通国省道和水运在建项目不纳入履约平台监管。

二、平台建设要求

(一) 各市州交通主管部门要按照省厅要求，将本地区人员履约平台监管作为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重要内容。督促组织所属项目业主单位、从业单位（含施工、监理、检测单位），于6月30日前完成人脸识别考勤终端和管理信息系统的安装、调试和所有应录入考勤人员的基础数据录入，并将数据上传至省级平台（安装等相关要求详见附件2），有条件的市州可先行试点安装。7月10日前，厅科技信息中心组织技术支持服务单位完成平台使用培训并试运行。没有条件安装终端的监理、检测单位，可到业主单位安装的考勤终端进行人脸识别考勤。厅科技信息中心根据时间节点安排（平台安装、调试及培训的相关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详见附件3），督促市州相关部门安装平台、完成原始数据录入上传等，并将相关情况汇总报厅。

(二) 业主单位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新开工的普通国省道和水运项目配备使用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的具体要求，作为合同履约管理的重要内容。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系统的安装、调试和数据录入等情况将纳入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业主单位的检查排名，逾期未完成考勤终端安装调试及基础数据上传的，应视情通报批评并予以扣分。

（三）省厅负责统一分配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的登录帐号、密码，系统网址、登录帐号、登录初始密码、操作手册等另行下发。

（四）人员履约考勤要求按照《湖南省交通建设项目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管理办法》执行。

三、责任分工

各单位（部门）应依据各自职责，严格履行管理责任，抓好督促落实（具体责任分工详见《湖南省交通建设项目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管理办法》）。主要责任分工如下：

（一）从业单位要落实人员履约的主体责任，负责本单位人脸识别考勤机的安装和维护工作，配合技术支持服务单位进行设备巡检，确保考勤设备正常使用。按时完成履约人员基本情况、人脸初始化、变更（含合同谈判和施工期，下同）、年休假、撤场、停（复）工等信息录入工作，并按规定办理人员变更、年休假、撤场、停（复）工等报批手续，要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准确。

（二）业主单位要加强合同人员资料信息录入的监管和人员履约检查考核，确保合同人员信息真实、在岗履职。

（三）市州交通质安机构：审核新开工项目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建立、履约人员信息录入完成情况，作为办理监督手续的必备条件。每季度对合同人员履约管理情况进行抽查，核查从业单位主要人员相关信息，提出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处理处罚及通报建议等。

（四）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定期组织对项目人员履约情况进行督查、通报与考评。

（五）厅科技信息中心负责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的开发、维护、技术监管、数据安全及人员培训，统一分配系统终端的登录帐号、密码，编制系统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对人员履约相关信息、信用扣分进行汇总分析。

（六）省交通运输厅及行业管理机构适时组织督促检查。

四、考核管理

（一）省厅对各市州开展人员履约平台监管情况进行检查通报，对督促从业单位安装使用人脸识别考勤系统得力、人员履约管理到位的予以通报表扬，对人员履约监管平台建设重视不够、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执行不到位的予以通报批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完善相关制度，通过从业人员履约监管平台加强履约人员监管。省厅对市州人员履约情况的抽查结果纳入省对各市州交通运输目标发展年度考核。

（二）人员履约扣分情况实行“每月一通告、每季一通报”，系统每月自动生成扣分信息发送至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履约人员清单实行录入审核制、抽查复核制、通报考评制。对履约人员缺勤较多、信用扣分排名靠前、整改不到位的，对录入的履约人员资格原始信息及考勤弄虚作假等情节严重的、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违规批准履约单位减少履约人员的，市州交通局视情采取通报批评、约谈从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报厅申请取消项目资金拨付等措施。

(三) 加强人员履约平台监管数据和信用评价数据互联互通，强化人员履约考勤结果的运用。凡应纳入而未纳入人员履约平台监管的从业单位，一经查实予以通报扣分。

五、相关要求

(一) 人脸识别考勤管理设备由各业主单位和从业单位自主选择（为统一数据传输，每个项目宜选择同一设备品牌型号），但其软硬件配备须满足日常管理的使用要求，能与省级平台对接，实现数据交互，可实现远程查看考勤设备在线情况。考勤机安装设置是否成功，以数据能够成功传回省级平台为准。

(二) 各市州交通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所属项目业主单位建立考勤系统运行维护的管理，并自行承担年度人员履约监管平台系统的运维服务费用，督促各业主单位和从业单位细化实施方案，明确组织领导机构人员，指派责任心强、熟悉计算机操作的专人负责，督促各业主单位系统管理员完成考勤设备的日常管理和平台系统的数据采集、录入等工作。各业主单位应对从业单位的系统管理员进行考核。为便于开展相关工作，请各市州交通主管部门组织各业主单位于 2018 年 5 月 20 日下班前，将本市州所属项目从业单位相关部门负责人和系统管理员的联系方式、考勤机数量、合同履行人员数量等信息汇总（要求详见附件 4）经省交通质安局审核后报厅科技信息中心。

(三)厅科技信息中心负责省级平台的开发、管理、维护、数据安全。安装调试和数据录入过程中，发现问题请及时反馈。

厅基建处联系人：马晴 电话：88770092

厅港航处联系人：卢本坤 电话：88770146

厅科技信息中心联系人：

王 方，电话：13787261138

向心宇，电话：13574147671

技术支持单位长沙西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

张 容，联系电话：18973145606

- 附件：1. 项目施工（监理、工地试验室）单位人员履约信息录入表
2. 基于人脸识别考勤的人员履约管理系统技术和实施要求
3. 人员履约管理系统实施安排表
4. 配合系统及终端安装调试部门负责人、系统管理员联系汇总表



附件 1:

项目施工单位人员履约信息录入表 (表1-1)

合同段:		单位名称:		总合同额/剩余合同额(亿元):		
序号	岗位	合同人员	资格证书及身份证号	变更人员	资格证书及身份证号	备注
1	项目经理		建造师: 交安 B 证: 职称证: 身份证:		建造师: 交安 B 证: 职称证: 身份证:	
2	总工程师		交安 B 证: 高级职称证: 身份证:		交安 B 证: 高级职称证: 身份证:	
3	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或安全负责人		交安 B 证: 职称证: 身份证:		交安 B 证: 职称证: 身份证:	
4	路基工程师		职称证: 身份证:		职称证: 身份证:	
5	桥梁工程师		职称证: 身份证:		职称证: 身份证:	
6	隧道工程师		职称证: 身份证:		职称证: 身份证:	
	

注: 录入时受监人员本人到场并提供身份证原件及相关工作、考勤记录。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名、日期:

业主单位负责人签名、日期: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履约信息录入表 (表1-2)

合同段:		单位名称:				
序号	岗位	合同人员	资格证书及编号	变更人员	资格证书及编号	备注
1	驻地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2	副驻地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3	安全总监		监理工程师证: 安全培训证: 职称证: 身份证:		监理工程师证: 安全培训证: 职称证: 身份证:	
5	桥梁总监		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6	隧道总监		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注: 录入时受监人员本人到场并提供身份证原件及相关工作、考勤记录。

项目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名、日期:

业主单位负责人签名、日期:

项目工地试验室人员履约信息录入表 (表1-3)

授权名称:

序号	岗位	合同人员	资格证书及编号	变更人员	资格证书及编号	备注
1	授权负责人 (试验室主任)		检测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检测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2	检测工程师		检测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检测工程师证: 职称证: 身份证:	
3	检测员		检测员证: 身份证:		检测员证: 身份证:	
□						

注: 1.录入时受监人员本人到场并提供身份证原件及相关工作、考勤记录。

检测单位负责人签名、日期: 业主单位负责人签名、日期:

附件 2:

基于人脸识别考勤的人员履约管理系统技术和实施要求

一、技术要求

本系统采用多级管理方式（系统架构见图 1），省级履约平台是全省在建项目从业单位考勤数据的汇总分析平台，部署在省交通运输厅数据中心或省政府电子政务云，各市州平台为省级履约平台的子系统，为各市州在建项目从业单位人脸识别考勤数据分析汇总的平台。省级数据采集平台是采集人脸识别考勤信息的唯一平台，负责收集人脸识别考勤终端的相关数据并上传至省级平台。人脸识别考勤终端是人员履约考勤信息的采集工具，部署在业主单位及所辖从业单位。

系统安全方面，本系统采用分级授权模式，为保障系统运行的准确性、稳定性，系统各级软、硬件等设施的顶级管理权限由省厅掌握，并由省厅统一为不同层级的使用部门分配不同的系统使用和管理权限，各级管理人员均不得具备已生成考勤信息的修改权限。同时，系统具备考勤信息实时备份功能，及历时数据比对功能，杜绝考勤信息篡改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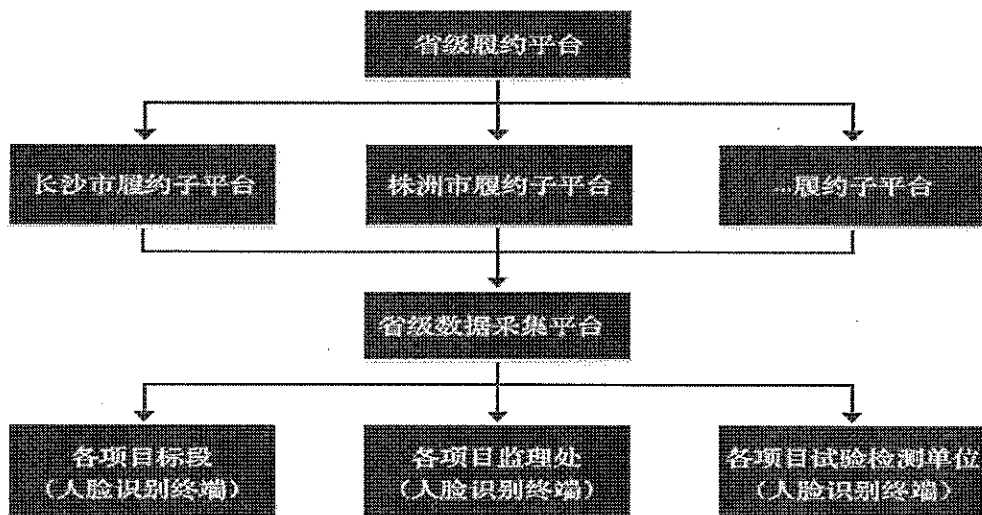


图 1 人员履约管理系统架构图

二、系统配备原则

省级平台硬件由省交通运输厅负责配备，平台使用和维护费用由各使用单位承担。末端感知系统硬件由各业主单位负责统一组织配备。末端感知系统包括：

（一）人脸识别考勤机。

每个业主单位及从业单位（监理、试验检测单位视情自行决定）至少配备一台考勤机，各单位可根据项目的规模和分布，自行决定是否增加配备数量。已有考勤机的单位，若考勤机不满足技术要求，应按要求重新购配考勤机。为保证末端感知系统能较好与省级平台对接，确保数据归集，考勤机选型应是行业大品牌，每个业主单位及从业单位只能选择统一品牌的同一型号，要求人脸识别稳定、准确，达到一秒精准识别，对环境光线适应性强，能实现广域网数据传输，具备实现统一在线管理和远程查看状态的功能接口。考勤机详细技术要求可咨询技术支持单位。

（二）互联网接入。

各单位配备不低于 10M 的中国电信互联网线路一条。

三、实施要求

（一）人脸识别考勤的人员管理系统建设与管理分别由市州交通运输局、市州交通质安机构牵头，厅科技信息中心做好技术支持工作，各业主单位积极配合，考勤设备提供商负责培训与维护。各单位 6 月 20 日前 采购考勤机到位，并且准备好考勤机的网络和安装环境。6 月 20 日前 省厅将组织各单位系统管理员在长沙集中培训考勤机的安装、设置、初

始化以及系统的数据上传等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 各业主单位应提出考勤的明确要求,将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检测单位相关人员纳入到日常考勤,考勤频次为每三天(72小时)进行一次。

(三) 各业主单位必须于6月26日前严格按照系统配备要求将考勤机安装完毕,6月28日前将人员信息初始化完成完毕。

厅科技信息中心联系人:

王方,电话:13787261138;向心宇:13574147671;

技术支持单位:长沙西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3009。

四、应用和维护职责

(一) 应用

厅信息中心经省厅授权,负责组织系统平台研发单位,对系统各级用户进行管理。市州交通质安机构负责审批普通国省道和水运建设业主单位提交的人员基本信息增删改申请。厅相关处室、厅直有关行业管理机构、市州交通运输局、市州交通质安机构、业主单位等通过系统查询所辖项目的考勤情况。各业主单位督促、考核从业单位相关人员按系统要求完成有关工作,督促从业单位系统管理员做好设备的日常管理和系统的数据采集、录入、调整等工作。系统具体操作要求另行通知。

(二) 维护

厅信息中心负责组织系统平台研发单位和设备提供单

位，统一维护省级平台和末端感知系统。市州交通质安机构负责组织普通国省道和水运业主单位建立相应运行维护管理联络体系。各业主单位负责组织从业单位配合系统运营维护单位，保障相关设备的维护、更新及互联网线路的畅通。

附件 3:

人员履约管理系统实施安排表

事项	内容	责任单位(人)	时间要求	要求	备注
前期准备	提交负责人、管理人员名单(附件4)	市州交通质安机构	5月20日下班前	以项目单位分组,由业单位系统管理员担任组长,从业单位系统管理员的日常工作及与平台服务商的配合进行管理和考核。	
	加入QQ工作群	系统管理员	5月23日前	系统管理员添加省厅人员履约管理系统工作QQ群,作为通知、基础数据模板下载及工作交流群。	

	人员履约管理系统协调会		6月5日前	请各在建项目以及筹备单位负责人到省厅参加“人员履约管理系统协调会”协调会。	另 行 通 知。
	基础数据填报	系统管理员	6月15日前	1、从业单位填报包含与合同要求一致的履约要求人数、机构人员信息、资质证书等。 2、业主单位审核。	具 体 填 报 手 册 另 行 下 发。
	人脸识别考勤机采购	使用单位	6月20日前	1、国内知名大品牌。 2、要求光线适应性强。 3、考勤机稳定准确，达到一秒面部精准识别。 4、能广域网数据传输，可实现省厅统一在线管理，远程查看考勤机状态。	详 细 要 求 见 通 知 和 附 件 1。
考 勤 机 采 购 与 安 装 调 试 培 训	考勤机网络、安装环境准备	系统管理员	6月20日前	1、准备好10M宽带网络(建议电信网络)。 2、准备好考勤机的安装位置。 3、考勤机的安装高度为1.15-1.2米高，即机器的底部离地面1.15-1.2米；安装位置附近必须有插座，方便取电。 4、考勤机不要安装在室外，窗户外上，避免阳光直射或折射到机器上，阳光直射会影响人脸识别的效果。 5、考勤机不要安装在室内灯照比较强烈	Q Q 群 下 载 考 勤 机 安 装 手 册。

				的地方，避免强光。 6、业主系统管理员检查把关。			
系统管理员集中 培训	平台服务商	6月24日前	平台服务商	1、系统管理员接受考勤机安装、调试、设置、初始化、使用等的培训。 2、省级平台使用培训。	培训具体地点和 要求进行通知		
考勤机安装、调试	系统管理员	6月26日前	系统管理员	安装完毕必须进入省级平台查看考勤数据是否上传	省级平台技 术支撑。		
人脸初始化	系统管理员	6月28日前	系统管理员	合同履约人在考勤机中完成人脸和基本信息录入。			
基础数据上传	系统管理员	6月30日前	系统管理员	根据省厅下发的平台用户名、密码，登录省级平台系统上传基础数据。	由平台服务 商指导，相 关要求另行 通知。		

附件 4:

配合系统及终端安装调试部门负责人、系统管理员联系汇总表

市州: 单位: (盖章) 填报时间: 2018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名称	单位类型	监理处	合同段	该合同由几处管辖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拟安装考勤机数量	合同履约人数	负责人			系统管理员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姓名	部门名称	联系电话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XX 路 公	业主	/	/	/												
XX 路 公	施工		XX 合同段	第 XX 监理处												
XX 路 公	监理	第 XX 监理处														
XX 路 公	检测		XX 合同段工地试验室	第 XX 监理处												
XX 路 公	检测	第 XX 监理处工地试验室		第 XX 监理处												

业主审核人:

市州质安机构审核人:

说明:

- 1、请市州交通运输局、市州交通质安机构组织各项目业主单位于 2018 年 5 月 20 日下午下班前将此表格以市州为单位汇总, 经省交通质安局审核后, 将纸质和电子档报厅科技信息中心。
 - 2、系统管理员要求: 有责任心、责任心强、熟悉计算机操作负责内勤的工作人员;
- 系统管理员职责: 负责本单位考勤设备的日常管理和平台系统的数据采集、录入等工作

